

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收到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潘翠雅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潘翠雅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潘翠雅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潘翠雅女士在职期间分管财务及信息披露工作，因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公司衷心感谢潘翠雅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潘翠雅女士提交的《辞职报告》

上海安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26日